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anke
CHINA VANKE CO., LTD.*
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02)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茲載列該公告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朱旭
公司秘書

中國，深圳，2022年12月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郁亮先生、祝九勝先生及王海武先生；非執行董事辛傑先生、胡國斌先生、黃力平先生及雷江松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康典先生、劉姝威女士、吳嘉寧先生及張懿宸先生。

* 僅供識別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0002、299903 证券简称：万科 A、万科 H 代

公告编号：2022-149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万科”）第十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2 年 12 月 1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公司全体董事以通讯表决方式参与本次会议，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 日（含当日）前收到全体董事的表决意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并延期召开的议案》

2022年12月1日，公司收到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铁集团”）《关于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提请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给予董事会发行公司股份之一般性授权的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至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临时提案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的披露。

深铁集团本次提出的临时提案内容属于万科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因持股 3%以上股东提出临时提案，为符合境内外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延期召开本次股东大会，即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日期由原定的 2022 年 12 月 12 日（星期一）延期至 2022 年 12 月 16 日（星期五）。

除前述事项以外，公司于2022年11月24日披露的《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的通知》中列明的其他事项不变。

更新后的《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更新）》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的披露。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日